

武汉市东西湖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

关于组织申报 2023 年度武汉临空港开发区 (东西湖区) 创新平台、科技项目、科技奖 等奖补政策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开发区管委会各产业办公室，有关企事业单位：

根据《武汉临空港开发区管委会（东西湖区政府）印发关于促进创新提能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武临开规〔2021〕2号）第六条、第七条、第八条、第九条规定，现启动研发中心及院士专家工作站、国家省市创新平台、牵头承担市级以上科技项目、获得国家省级科技奖等政策奖补项目的申报工作，具体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鼓励引进设立研发中心和院士专家工作站

（一）申报条件：

1. 申请世界 500 强企业设立研发中心补贴的，需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企业入选 2022 年度《财富》500 强企业名单。

（2）自研发中心工商注册之日起，每年研究开发经费投入达到 1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以上。

（3）研发中心工作人员 100 名以上。

2.申请院士专家工作站、武汉市专家科创工作站、院士科普工作室补贴的，需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2022 年获批院士专家工作站、武汉市专家科创工作站、院士科普工作室的企业。

（2）与院士或者专家签署的合作协议有效期在 3 年及以上。

（二）奖补标准

对世界 500 强企业在我区设立的研发中心，从设立之日起连续 3 年、每年给予研发中心 300 万元补贴。对新获批的院士专家工作站，在市级奖励的基础上，给予每站 300 万元的运营经费资助。对新获批的武汉市专家科创工作站、院士科普工作室，给予 50 万元奖励。

（三）申报材料：

1.申请世界 500 强企业设立研发中心补贴的，需提供以下材料（加盖公章），并按顺序装订成册（一份）：

（1）《2023 年武汉临空港开发区（东西湖区）世界 500 强企业研发中心补贴申请表》（附件 1）。

（2）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和纳税证明。

（3）《财富》杂志相应证明材料。

（4）企业 2022 年审计报告，及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或企业研究开发费用专项鉴证报告）。

（5）企业工作人员 2022 年社保缴纳证明。

（6）研发中心 2022 年研究开发进展及经营活动情况材料。

2.申请院士专家工作站、武汉市专家科创工作站、院士科普工作室补贴的，需提供以下材料（加盖公章），并按顺序装订成册（一份）：

（1）《2023 年武汉临空港开发区（东西湖区）院士专家工作站等补贴申请表》（附件 2）。

（2）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和纳税证明。

（3）企业与院士、专家签署的合作协议。

（4）主管部门的批复文件。

（5）院士工作站、专家科创工作站、院士科普工作室建立以来运行情况总结。

二、支持创建国家、省、市级科技创新平台

（一）申报条件

2022 年获得科技部门认定（含参与认定）或考核优秀的市级及以上创新平台。

（二）奖补标准

对国家实验室、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分别给予最高 1 亿元、5000 万元的建设经费支持。对企事业单位新获批的重点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科技创新平台，在市级奖励的基础上，按照国家级、省级、市级分别给予 500 万元、200 万元、50 万元奖励。对新获批的市级科技特派员工作站，给予 20 万元奖励。对考核优秀的市级以上创新平台，给予 30 万元奖励。对获得国家、省、市科技部门备案的企校联合创新中心、新型研发机构（含中试平台），分别给予 100 万元、50 万元、30 万元奖励。

（三）申报材料

申报单位需提供以下材料（加盖公章），并按顺序装订成册（一份）：

1.《2023 年武汉临空港开发区（东西湖区）创新平台补贴申请表》（附件 3）。

2.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和纳税证明。

3.国家、省、市相关部门出具的创新平台认定证书（文件）或考核优秀结果认定文件。无认定证书（文件）的需提供立项文件、验收文件（或竣工报告）。

三、鼓励企业牵头承担国家、省、市科技项目

（一）申报条件

2022 年牵头承担国家、省、市科技主管部门立项支持的科技类项目，相关资助经费已到账。

（二）奖补标准

对由企业牵头承担的国家、省、市科技部门立项资助的各类科技项目，分别按照其资助金额的 100%、70%、50%给予资金配套扶持，最高分别给予 500 万元、300 万元、100 万元。

（三）申报材料

申报企业需提供以下材料（加盖公章），并按顺序装订成册（一份）：

1.《2023 年武汉临空港开发区（东西湖区）科技项目配套补贴申请表》（附件 4）。

2.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和纳税证明。

3.企业与国家、省、市行政主管部门签订的科技计划项目任务书（合同书）或项目立项文件复印件。

4.国家、省、市拨款经费进账凭证复印件。

四、鼓励争创国家、省级科技奖项

（一）申报条件

获得 2022 年国家、省级科技进步奖（技术发明奖）。

（二）奖补标准

对获国家科技进步奖（技术发明奖）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的企事业单位，在市级奖励的基础上，分别给予 100 万元、80 万元、50 万元奖励。对获省科技进步奖（技术发明奖）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的企事业单位，分别给予 50 万元、30 万元、20 万元、10 万元奖励。第二完成单位按上述标准减半奖励。

（三）申报材料

申报单位需提供以下材料（加盖公章），并按顺序装订成册（一份）：

1.《2023 年武汉临空港开发区（东西湖区）科技奖项奖励申请表》（附件 5）。

2.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和纳税证明。

3.国家、省主管部门授予获奖的文件复印件。

五、申报程序

1.单位申报。根据区科经局通知，申报单位按要求准备相关申报材料。

2.资料审核。区科协、街道办、产业办对照申报条件和

申报材料进行初审，并审核申报单位注册、纳税是否在我区，初审合格盖章后报区科经局。区科经局对申报材料进行复审，确定奖补单位名单及奖补金额。

3.资金拨付。奖补单位名单及补贴金额经相关程序审核、公示无异议后，按照财政资金管理相关要求统一拨付至奖补单位。

六、申报时间

申报时间：2023 年 10 月 23 日至 11 月 10 日

七、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钱程锦 联系电话：027-83083765

联系地址：东西湖区台商大厦 1319 室

- 附件：1.2023 年武汉临空港开发区（东西湖区）世界 500 强企业研发中心补贴申请表
2.2023 年武汉临空港开发区（东西湖区）院士专家工作站等补贴申请表
3.2023 年武汉临空港开发区（东西湖区）科技创新平台补贴申请表
4.2023 年武汉临空港开发区（东西湖区）科技项目配套补贴申请表
5.2023 年武汉临空港开发区（东西湖区）科技奖项奖励申请表

东西湖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

2023 年 10 月 23 日

附件 1:

2023 年武汉临空港开发区（东西湖区）
世界 500 强企业研发中心补贴申请表

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注册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代表		联系电话	
	申报联系人		联系电话	
	成立日期		研发人员数量	
申报补贴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申报单位承诺	本单位提交的申报材料均真实有效，无虚报隐瞒。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街道办（产业办）审核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区科经局审批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注：世界 500 强企业研发中心补贴每年 300 万元，在“申报补贴金额”栏填写对应金额。

附件 2

2023 年武汉临空港开发区（东西湖区）

院士专家工作站等补贴申请表

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注册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代表		联系电话	
	申报联系人		联系电话	
	院士工作站 获批文件号		合作院士	
补贴类型	1. ☐ 2022 年新获批院士工作站运营经费资助 2. ☐ 2022 年新获批武汉市专家科创工作站、院士科普工作室			
申报补贴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申报单位承诺	本单位提交的申报材料均真实有效，无虚报隐瞒。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区科协审核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区科经局审批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注：2022年新获批院士工作站运营经费资助300万元，2022年新获批武汉市专家科创工作站、院士科普工作室奖励为50万元，在“申报补贴金额”栏填写对应金额。

附件 3

2023 年武汉临空港开发区（东西湖区）

科技创新平台补贴申请表

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注册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代表		联系电话	
	申报联系人		联系电话	
创新平台名称				
获批文件名及文号				
补贴类型	1.□新获批国家实验室 2.□新获批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 3.□新获批国家级创新平台 4.□新获批省级创新平台 5.□新获批市级级创新平台 6.□新获批市级科技特派员工作站 7.□考核优秀市级以上创新平台 8.□新备案的国家级企校联合创新中心、 新型研发机构 9.□新备案的省级企校联合创新中心、新型研发机构 10.□新备案的市级企校联合创新中心、新型研发机构			
申报补贴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申报单位承诺	本单位提交的申报材料均真实有效，无虚报隐瞒。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街道办（产业办）审核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区科经局审批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注：“补贴类型”中第1、2类分别最高补贴1亿元、5000万元，第3、4、5类平台分别补贴500万元、200万元、50万元，第6类平台补贴20万元，第7类平台补贴30万元，第8、9、10类平台分别补贴100万、50万、30万元，在“申报补贴金额”栏填写对应金额。

附件 4

2023 年武汉临空港开发区（东西湖区）

科技项目配套补贴申请表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代表		联系电话	
	申报联系人		联系电话	
项目名称				
立项文件名 及文件号				
已到账经费	人民币（大写）： （¥： 万元）			
申报补贴 金额	人民币（大写）： （¥： 万元）			
申报单位 承诺	本单位提交的申报材料均真实有效，无虚报隐瞒。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街道办、产业 办审核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区科经局 审批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注：除文件另有规定外，国家级项目按照到账经费的 100% 补贴，最高 500 万元。省级项目按照到账经费的 75% 补贴，最高 300 万元。市级项目按照到账经费的 50% 补贴，最高 100 万元。在“申报补贴金额”栏填写对应金额。

附件 5

2023 年武汉临空港开发区（东西湖区）

科技奖项奖励申请表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代表		联系电话	
	申报联系人		联系电话	
获奖项目				
获奖文件名及文号				
获奖等级及奖种				
申报奖励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申报单位承诺	本单位提交的申报材料均真实有效，无虚报隐瞒。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街道办、产业办审核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区科经局审批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注：1.在“获奖等级及奖种”栏，根据企业获奖情况，填“国家（湖北省）科技进步（技术发明）X等奖（第X完成单位）”。2.补贴标准：国家级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分别给予100万元、80万元、50万元奖励。省级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分别给予50万元、30万元、20万元、10万元奖励。第二完成单位减半奖励。在“申报奖励金额”栏填写对应金额。

